

2023 年毕业生离校季办理有关财务事项的通知

相关单位、各毕业生：

根据学校《2023 届毕业生离校工作安排》有关精神，现将财务处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毕业生结清学杂费

（一）6 月 1 日前，财务处将学生收费系统学分应收款情况反馈给教务处，会同教务处对毕业生学分进行结算前清理校对。

（二）从即日起，将学生欠费情况通过网上平台反馈到学工处、院(系)；由学工处、各学院组织毕业生在网上缴费平台结清学费等欠费。

（三）6 月 17 日前，学生交清学杂费。学生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网上自主交费：

1. 通过电脑：进入湖北经济学院财务处网站统一支付平台

<http://cwclogin.hbue.edu.cn/dlpt/login.aspx>

2. 通过手机：进入学校财务处的微信公众号“湖北经济学院掌上财务”办理交费。

<http://cwc.hbue.edu.cn/b1/be/c857a176574/page.htm>

（四）对学生欠费名单实行网上发布查询制度。各学院可用学校财务处向各学院分配的专属账号实行 24 小时在线查询。有问题

的请联系财务处电话 73932（技术）、73933（收费）。

（五）6月13日17:00前，财务处将毕业生欠费名单集中交教务处。

二、发放毕业生实习费等

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各学院派专人集中办理“毕业生实习费”等发放清单（含正确的学生卡号）、审批手续。请各学院安排专人到会计科、银行办理发放。原则上在学校规定时限内为学生尽早办结。

三、清退校园卡余额

需要提醒的是，对于有校园卡欠款的毕业生必须自行以圈存、充值等方式归还校园卡欠款。

毕业生校园卡将于6月25日（暂定日期，最终停用时间根据学生离校情况确定）21:00被冻结停用，校园卡管理中心据此作校园卡余额退付处理，从6月26日起，财务处会同网络中心（卡务部）根据清退余额清单以集中方式分批退还到学生与校园卡日常关联的银行卡。需提醒的是，请学生确保日常银行卡无冻结、注销等情形，否则无法到账。

四、关于毕业生其他经费处理的提示

1. 校园卡小钱包资金（由校园卡转入的热水费、空调电费等）处理方式：由湖北亿优物业公司按学生离校规定办理。

2. 在校期间书本费收缴或退还事项：由资产经营公司按清结情况办理多退少补。

3. 由学校借款人（教职工）经办的学生医疗费等借款办理：由教职工本人负责债务清结，请相关教职工及时到会计科清偿毕业生借款。

五、需强调的是，请各毕业生确保现有银行卡正常可用

上述毕业实习费、校园卡余额等发放与退还，由财务处直接返还到现有银行卡（即交纳学费、校园卡圈存用的银行卡）。为保证资金到账，请毕业生在收到款项前暂不作银行卡销户、冻结等，否则无法到账。

财务处

2023年6月1日